

广东省青少年科技中心

粤青科〔2017〕59号

关于招募首届粤港澳青少年科技创新 合作交流活动学生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机构、省直属中学：

为加强粤港澳青少年科技创新的合作交流，受省科协委托，2017年起，省青少年科技中心、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将联合港澳有关科技社团，针对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和高中学生举办粤港澳青少年科技创新合作交流活动，包括组织相关人员前往港澳学习、在广东举办青少年科技交流活动等。

首届粤港澳青少年科技创新合作交流活动定于2018年1月下旬在韶关市举行，届时三地40名高中学生欢聚一堂，开展系列活动，现就招募省内学生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

承办单位：广东省青少年科技中心、广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韶关市科学技术协会

支持单位：香港中联办科教处、港澳科技社团、韶关市有关单位（机构）

二、活动时间

2018 年 1 月 27-31 日（周六至周三），27 日上午报到，31 日下午疏散。

三、活动内容

包括团队竞技、交流学习、参观考察等三大部分，其中团队竞技将安排 1 项难度适中的创客制作活动和 1 项趣味性强科技游戏体验活动，综合以上两项成绩评选前 3 名优秀团队，颁发证书和奖品；交流学习将安排 1 场科技沙龙和 3 场文艺、体育和破冰之旅活动；参观考察将组织 1 天的当地科技文化之旅。

四、活动费用

活动经费由省科协专项支持，学生在活动期间所需食宿交通、活动耗材、保险资料等费用均由主办单位承担。省内学生不统一安排接送站，也不安排带队老师参加，请自行到指定地点报到。往返韶关交通以及中转旅途发生的食宿等费用由学校和家长协商承担。

五、学生招募

主办单位委托港澳科技社团机构各招募 10 名高中学生。省内采用自愿报名、专家选优的方式招募 20 名高中学生，报名参加的学生须在高中阶段获得如下其中一项奖项或参加相关活动。

1. 美国英特尔工程大奖赛参加者或明天小小科学家奖励活动获奖者；

2. 获得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青少年创新项目三等奖

或以上，其他项目二等奖或以上；

3. 获得省青少年机器人竞赛、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实践能力挑战赛、省青少年虚拟机器人竞赛二等奖或以上；

4. 获得省少儿发明奖或省中小學生电脑制作大赛二等奖或以上；

5. 获得国家级四模一电项目二等奖或以上；

6. 入选广东省中学生英才计划的学生。

符合以上条件的省内在校高中学生均可自愿报名，请于12月8日前将报名表及附送材料，以WORD文档（不超2M）发送至联系人邮箱，文档名为“学生姓名+学校全称”。主办单位将尽快评选公布入选学生名单，并在活动举办前以补充通知的方式明确报到和活动事宜。

请各市青少年科技教育机构及时通报活动情况，积极组织学生参加，协同学校、家长做好学生人身交通安全教育工作。

本通知及附件，入选名单和补充通知等活动资讯均可登陆广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服务平台（www.gdkj.org.cn）或南粤科教微信公众号（nykj6154）查看下载，附件不再印发。

附件：活动报名表



广东省青少年科技中心 广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

2017年11月13日

（联系人：卢承端，电话：020-83549349，邮箱：250166307@qq.com）